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破产清算的基本情况

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作出（2021）黑 01 破申 1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秋林公司破产清算，并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作出（2022）黑 01 破 1 号决定书，指定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公司第二大股东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秋林公司进行破产清算转破产重整申请。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对公司破产清算转破产重整的裁定书，目前仍处于破产清算程序。

二、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破产工作有序进展，无特殊需披露事项。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公司应当每五个转让日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如公司无法披露的，主办券商应当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将持续关注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情况，争取早日消除破产清算因素，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上述情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平台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